

臺中市政府 函

地址：407610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3段99號

承辦人：副工程司 楊志鴻

電話：(04)22289111#61642

電子信箱：n76054419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0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府授捷土字第114032211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87440000H_1140322113_ATTACH1.pdf)

主旨：修正「臺中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禁建限建列管案件協調作業要點」，名稱並修正為「臺中市大眾捷運系統禁建限建列管案件協調作業要點」，並自即日生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檢附「臺中市大眾捷運系統禁建限建列管案件協調作業要點」修正總說明、修正對照表及全規定各一份。
- 二、請本府法制局協助建置本府法規資料查詢系統。

正本：臺中市政府所屬各一級機關

副本：電 2025/10/21 16:41:52 文 章 交 換

